

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采购人名称:长武县教育局)的(项目名称: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西安威昌通信工程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0人,营业收入为810.00万元,资产总额为550.81万元¹,属于(小型企业);
2. (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安徽文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542人,营业收入为51612.52万元,资产总额为41976.51万元¹,属于(中型企业);
3. (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宁波华茂文教股份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21人,营业收入为4605.425万元,资产总额为79654.14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4. (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新世纪(福建)信息技术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8人,营业收入为447.73万元,资产总额为612.66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5. (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宁波北仑奥弗森仪器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7人,营业收入为500万元,资产总额为12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6. (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浙江搏成教仪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2人,营业收入为980万元,资产总额为154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7. (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北京威成亚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10人,营业收入为10694万元,资产总额为463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8. (长武县各初级中学实验室建设改造提升项目(2包))，属于(工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(南京朗亿建材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4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西安威昌通信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8月23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